

荣旗工业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荣旗工业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曙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该事项已提前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荣旗工业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